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20-010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新春”或“发行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115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业务指引》（上证发〔2018〕42号）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新春转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5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均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3月1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

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放弃认购的最小单位为1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2、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3.3亿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3.3亿元，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9,900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可转债、可交换债和存托凭证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可转债、可交换债和存托凭证的次数合并计算。

五洲新春本次公开发行3.3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工作已于2020年3月6日（T日）结束。根据2020年3月4日（T-2日）公布的《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为向所有参加申购的投资者送达获配信息。现将本次新春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新春转债本次发行3.3亿元，发行价格为100元/张，共计330万张（33万手），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及网上申购日均为2020年3月6日（T日）。

二、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1、原无限售条件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最终向原无限售条件股东优先配售的新春转债总计为 52,125 手，即 52,125,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5.80%，配售比例为 100%。

2、原有限售条件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发行人原有限售条件股东有效认购数量为 402 手，即 402,000 元；最终向原有限售条件股东优先配售的新春转债总计为 402 手，即 402,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0.12%，配售比例为 100%，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有效认购数量 (手)	实际获配数量 (手)
1	潘国军	202	202
2	张鉴	200	200
合计		402	402

三、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新春转债总计为 277,473 手，即 277,473,0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84.08%，网上中签率为 0.00656682%。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数据，本次网上申购有效申购户数为 4,358,722 户，有效申购数量为 4,225,376,077 手，配号总数为 4,225,376,077 个，起讫号码为 100,000,000,000-104,225,376,076。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 2020 年 3 月 9 日（T+1 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中签结果将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T+2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新春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只能购买 1 手（即 1,000 元）新春转债。

四、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汇总

类别	中签率/ 配售比例	有效申购数量 (手)	实际获配数量 (手)	实际获配金额 (元)
原无限售条件股东	100.00%	52,125	52,125	52,125,000
原有限售条件股东	100.00%	402	402	402,0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0.00656682%	4,225,376,077	277,473	277,473,000
合计		--	330,000	330,000,000

五、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新春转债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六、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 2020 年 3 月 4 日（T-2 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和《发行公告》，投资者亦可到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七、发行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昌县七星街道泰坦大道 199 号

联系电话：0575-86339263

联系人：证券部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6F

联系电话：021-20370806

联系人：资本市场业务总部股权资本市场处

发行人：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9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9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9日